

证券代码：300142

证券简称：沃森生物

公告编号：2019-122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权益变动后，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沃森生物”）的股东嘉兴裕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中保嘉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保嘉沃”）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降低至4.9999935%。

2、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权益变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无锡中保嘉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代表“嘉兴裕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中保嘉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1MA1XKAC527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

住所：无锡市滨湖区金融一街1号昌兴国际金融大厦603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委派代表：嘉兴裕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李明燚）

成立日期：2018年12月5日

经营范围：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中保嘉沃持有沃森生物股份 76,871,850 股，占沃森生物总股本的 5.00%，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中投保信裕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一中投保信裕梧桐 9 号私募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梧桐 9 号投资基金”）持有沃森生物 15,374,300 股股份，占沃森生物总股本的 1.00%。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沃森生物 92,246,15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00%。

3、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2019 年 11 月 28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中保嘉沃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00 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00065%，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梧桐 9 号投资基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5,374,300 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中保嘉沃及其一致行动人梧桐 9 号投资基金合计减持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5,374,4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065%。

4、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中保嘉沃持有公司股份 76,871,75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9999935%，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梧桐 9 号投资基金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6,871,75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9999935%。

二、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中保嘉沃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控制权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保嘉沃及其一致行动人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跟进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